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53301新北市石門區中央路1-9號
承辦人：李方妙
電話：(02)26381273 分機202
傳真：(02)29681340
電子郵件：ak0244@ntpc.gov.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衛環字第11500300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 (0030065_attach02.odt、0030065_attach01.pdf)

主旨：檢送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石滬與北海岸的海洋文化資產」教師專業社群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本局同意貴校人員公假登記(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教師專業社群研習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案活動資訊如下：

(一)活動時間：115年1月21日(星期三)至115年1月22日(星期四)。

(二)集合地點：請於報到時間內於「淡海國小」集合。

(三)報名方式：請逕行至線上報名，報名截止日期為1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額滿為止。(報名連結為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fnWqrG2XWn5z0GEDhX4V1FrXHId1Kbw30Ye9Y8hbWRzf0bw/viewform?usp=dialog>)



三、本局同意依實核予參與本案工作人員、學校代表公假登記（課務排代），全程參與者依實際參加情形核予研習時數。如活動時間調整，請逕予修改公假時間，本局不再另函通知。

四、本案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李方妙小姐，聯絡電話：(02)2638-1273分機202，電子郵件：ak0244@ntpc.gov.tw。

五、檢附市級課程教案格式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2026/01/08
13:58:54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